

# 2022 ANNUAL REPORT

天台民生村镇银行  
年度报告

# 目录 CONTENTS

	第一章
本行基本简介	01
	第二章
财务概要	02
	第三章
经营情况分析	04
	第四章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17
	第五章
股东情况	18
	第六章
董事、监事、高管、员工和机构情况	20
	第七章
公司治理	25
	第八章
重要事项	38
	第九章
2022 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	38
	第十章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42

## 第一章 本行基本简介

### 一、本行概况

①法定中文名称：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天台民生村镇银行

法定英文名称：TIANTAI MINSHENG RURAL BANKING CORP., LTD.

②法定代表人：王芳

③注册资本：6000 万元

登记注册日期：2012 年 8 月 6 日

注册地（办公地址）：浙江省台州市天台县赤城街道寒山路 69 号

邮政编码：317200

④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100005133211XY

金融许可证号码：S0039H333100001

外部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⑤综合管理部负责人：梅淑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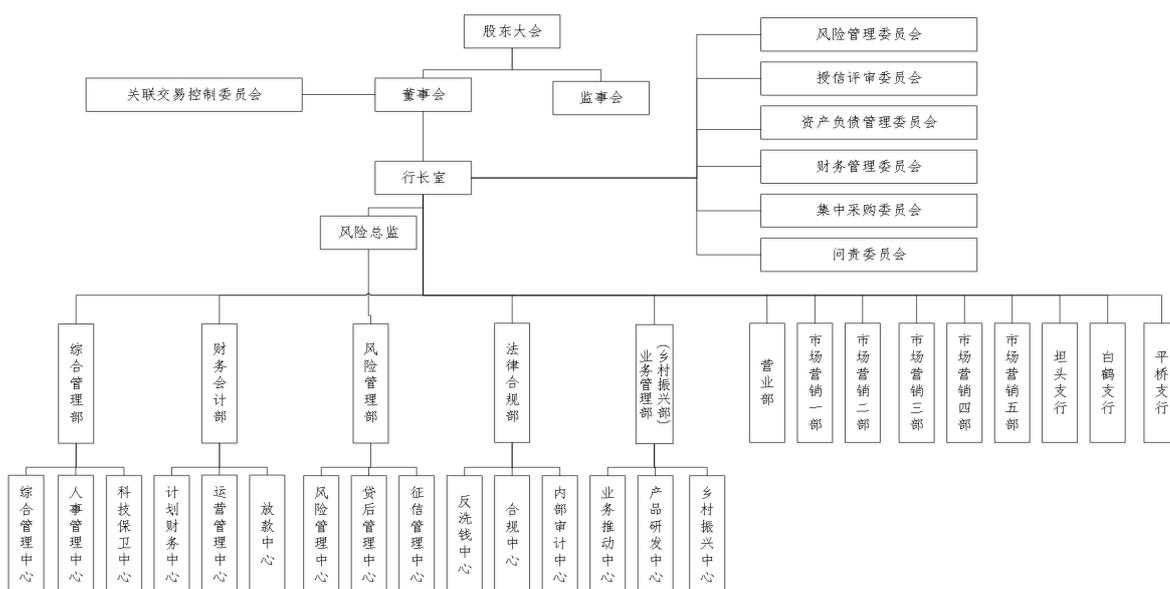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576-89357838

传真：0576-89351561

### 二、本行简介

本行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由中国民生银行主发起设立。本行始终坚持“做小做实做本源”的创行初心，以打造“标杆村镇银行”为价值目标，主动参与地方经济建设，坚定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不断完善普惠金融机制，致力于为小微企业、“三农”和个体工商户等群体提供“简单、方便、快捷”的优质金融服务，实现了企业的价值成长和民生的品牌延伸。成立至今，荣获了“全国百强村镇银行”“全国村镇银行综合服务能力百强单位”“全国乡村振兴服务优秀村镇银行”“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岗”“中国民生银行先进村镇银行”等“国字号”、民生银行总行级荣誉。本行始终坚持“做一家有责任有温度的银行”，以民生暖实力培养员工、服务客户、回馈社会。

### 三、组织架构图



### 四、报告期所获荣誉

中国民生银行先进村镇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先进基层党组织、五好党支部

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工会工作先进集体

台州市五星职工之家

天台县清廉金融建设示范点

## 第二章 财务概要

以下为本行 2022 年度综合财务信息：

### 财务数据

项 目 \ 年份	2022 年	2021 年
业务规模（万元人民币）		
资产总额	133108.38	151254.70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109841.62	106792.53
负债总额	115217.44	134598.02

其中：吸收存款总额	107512.99	123628.27
经营业绩（万元人民币）		
营业收入	6782.53	6079.80
营业利润	2300.09	1859.22
利润总额	2301.51	1854.15
净利润	1714.25	1383.86
盈利能力（%）		
资产利润率	1.21	0.98
资本利润率	9.92	8.52
股本收益率	2.98	2.78
净利差	5.73	5.54
资产质量（%）		
不良贷款率	0.88	0.68
拨备覆盖率	317.53	387.76
贷款拨备率	2.78	2.64
资本充足情况（%）		
资本充足率	18.81	17.71
核心资本充足率	17.73	16.62

### 监管指标

单位：%

项 目	年份	
	2022年	2021年
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3.19	2.93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3.19	2.93
全部关联度	0	4.60
本外币合计流动性比例	52.18	86.70
存贷比	106.91	89.84

### 第三章 经营情况分析

#### 一、利润表分析

2022年，面对激烈的竞争形势，本行苦练内功，夯基固本，持续深化结构调整，保持稳健盈利能力。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6782.53万元，同比增加702.73万元，增幅11.56%；实现利润总额2301.51万元，同比增加447.36万元，增幅24.13%。

####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年份	2022年	2021年	增加额	增减幅度
营业净收入		6782.53	6079.80	702.73	11.56%
其中：利息净收入		6496.24	6099.34	396.9	6.5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151.98	-160.51	8.53	5.31%
营业支出		4482.45	4220.57	261.88	6.20%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3837.55	3836.15	1.4	0.04%
信用减值损失		622.66	369.21	253.45	68.65%
利润总额		2301.51	1854.15	447.36	24.13%
净利润		1714.25	1383.86	330.39	23.87%

#### (一) 利息净收入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年份	2022年	2021年	增加额	增减幅度
贷款利息收入		8962.83	8826.08	136.75	1.55%
加：金融往来净收入		53.48	3.32	50.16	1510.84%
减：存款利息支出		2510.93	2707.62	-196.69	-7.26%
租赁负债		9.14	22.44	-13.3	-59.27%
利息净收入合计		6496.24	6099.34	396.9	6.51%

2022年，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6496.24万元，同比增加396.9万元，增幅6.51%。其中主要项目为：

1. 贷款利息收入。2022年，贷款利息收入有所增长，全年实现贷款利息收入8962.83万元，同比增加136.75万元，增幅1.55%。

2. 存款利息支出。2022年，全年存款利息支出2510.93万元，同比减少196.69万元，降幅7.26%。

3. 金融往来净收入。2022年，本行金融机构往来收入197.43万元，金融机构往来支出143.95万元，全年金融机构往来净收入53.48万元，同比增加50.16万元。

## **（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2年，本行全年实现手续费及佣金收入8.05万元，手续费及佣金支出160.03万元，净支出151.98万元，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同比减少8.53万元。

## **（三）业务及管理费用**

2022年，本行共列支业务及管理费用3837.55万元，同比增加1.4万元，增长0.04%。

## **（四）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2022年，为审慎应对风险，按照监管部门有关政策，本行共计提各项减值准备622.66万元，进一步夯实了经营基础。

## **（五）营业税金及附加**

2022年，本行税金及附加共22.23万元，主要为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

## 二、资产负债表分析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年份	2022年	2021年	增加额	增减幅度
一、资产总计		133108.38	151254.70	-18146.32	-12.00%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		112674.02	109377.92	3296.1	3.01%
贷款减值准备		3132.11	2889.02	243.09	8.41%
现金及存放款		22131.02	33088.2	-10957.18	-33.12%
二：负债总计		115217.44	134598.02	-19380.58	-14.40%
其中：存款		105391.68	121753.49	-16361.81	-13.44%
同业存放款项		3513.71	0	3513.71	-
三、所有者权益总计		17890.94	16656.69	1234.25	7.41%

### （一）资产

#### 1. 发放各项贷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发放各项贷款总额112674.02万元，比上年末增加3296.1万元，上升3.01%。按客户分类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年份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农户贷款		95161.79	92259.62
农村经济组织贷款		0	0
农村企业贷款		1769	1490
非农贷款		23764.52	15628.30
垫款		0	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12674.02	109377.92

#### 2. 现金及存放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现金及存放款余额22131.02万元，比上年末减少10957.18万元，降幅33.12%。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年份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875.94	939.26
存放央行法定准备金		5402.84	4513.21
存放央行超额准备金		471.14	1367.47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0	0
存放同业款项		15381.10	26268.25
存放系统内款项		0	0

## （二）负债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负债总额115217.44万元，比上年末减少19380.58万元，降幅14.4%。

### 1. 吸收存款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行吸收存款总额105391.68万元，比上年末减少16361.81万元，降幅13.44%。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年份	2022年	2021年
活期存款		24554.87	47010.21
——公司类客户		14355.03	13861.89
——个人客户		10199.84	33148.32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80836.81	74743.28
——公司类客户		16498.06	21922.98
——个人客户		64338.75	52820.30
汇出汇款和应解汇款		0	0
其他汇款		0	0
合计		105391.68	121753.49

## 2. 同业存放款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同业存放款项余额 3513.71 万元。

### (三) 所有者权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所有者权益 17890.94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1234.25 万元，增长 7.41%。

## 三、资产质量分析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按五级分类的不良贷款余额 98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1.35 万元；不良贷款率 0.88%，比上年上升 0.2 个百分点。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贷款余额	占比	贷款余额	占比
正常贷款	110563.31	98.13	107595.01	98.37
关注贷款	1124.31	1	1037.86	0.95
次级贷款	217.17	0.19	234.07	0.21
可疑贷款	145.13	0.13	139.41	0.13
损失贷款	624.1	0.55	371.57	0.34
合计	112674.02	100	109377.92	100

### (一) 贷款行业集中度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占比
农林牧渔业	4140.41	3.68
采矿业	409.00	0.36
制造业	27167.46	24.11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60.00	0.14

建筑业	9044.14	8.03
批发和零售业	43450.56	38.5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015.37	1.79
住宿和餐饮业	8595.60	7.6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818.51	0.73
金融业	0.00	0.00
房地产	114.80	0.1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37.40	2.16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	943.01	0.8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63.73	0.23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7964.55	7.07
教育	453.70	0.40
卫生、社会工作	309.00	0.2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113.15	0.99
公共管理、社会保障和社会组织	10.00	0.01
个人贷款（不含个人经营性贷款）	3263.63	2.9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12674.02	100.00

## （二）贷款担保方式分布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年份		年份	
	2022年	占比	2021年	占比
信用贷款	13820.7	12.27	11979.35	10.95
保证贷款	86928.24	77.15	86328.81	78.93
抵押贷款	11278.58	10.01	11030.76	10.08
质押贷款	646.5	0.57	39	0.04
贷款和垫款总额	112674.02	100	109377.92	100

### （三）前十大贷款客户

单位：万元人民币，%

借款人	2022 年末贷款余额	占资本净额比例	占贷款总额比例
许**	600.00	3.19	0.53
王**	500.00	2.66	0.44
孙**	500.00	2.66	0.44
张*	480.00	2.55	0.43
杨**	449.99	2.39	0.4
潘**	400.00	2.12	0.36
汤*	360.00	1.91	0.32
王**	350.00	1.86	0.31
奚**	300.00	1.59	0.27
姜**	300.00	1.59	0.27
合计	4239.99	22.52	3.76

### （四）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本行坚持稳健、审慎的拨备计提政策。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3132.11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243.09 万元；拨备覆盖率为 317.53%，比上年末降低 70.23 个百分点；贷款拨备率 2.78%，比上年末增长 0.14 个百分点。

### 四、资本充足率分析

单位：万元人民币，%

项 目	年份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成本	17890.94	16656.69
附属资本	1093.37	1089.63
扣减项	49.66	35.90

资本净额	18934.65	17710.42
加权风险资产	100650.97	100011.85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7.73%	16.62%
资本充足率	18.81%	17.71%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行资本充足率为 18.81%，较年初上升 1.10 个百分点；核心资本充足率为 17.73%，较年初上升 1.11 个百分点。

## 五、高管薪酬一览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人）	高管目标薪酬总额（万元）
3	216.29

注：具体以专项审计后实际兑付为准

## 六、业务运作分析

### （一）贷款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各项贷款余额 112674.02 万元，较年初增加 3296.1 万元，增幅 3.01%。从贷款投向看，涉农贷款余额 97227.79 万元，较年初增加 3346.17 万元，增幅 3.56%，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86.29%；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84822.87 万元，较年初减少 16597.76 万元，下降 16.37%，占各项贷款余额的 75.28%。

### （二）存款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重视存款结构调整，开展村居化、社区化属地营销，较好地促进了基础性存款的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存款年均 100404.97 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10.44%；核心存款年日均 54421.65 万元，较上年日均增加 14923.27 万元；存款有效户 4349 户，较年初净增 607 户。存款结构和存款稳定性得到明显提升。

### （三）银行卡业务

截至报告期末，借记卡累计发卡 28764 张，当年发卡新增 2883 张，借记卡存款总额 47361.54 万元。

## 七、风险管理

### （一）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本行按照“分工明确、责任清晰、相互制衡、运行高效”的原则，围绕全面风险管理内涵，搭建了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包括董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总监）及其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风险管理部为核心的决策组织系统，以及以监事会、法律合规部（内审中心）为核心，共同参与的监督、评价、信息反馈组织系统。

报告期内，本行面对强监管、严监管的态势，高度重视合规经营，积极开展政策解读，深入贯彻落实各类、各项风险排查工作，切实提高了全行风险防范的能力，促进实现稳健、持续经营的目标。

### （二）信用风险管理

#### 1. 信用风险管理

信用风险主要为因债务或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履行其还款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贷款业务是本行的主要资产业务，也是本行收入的主要来源，贷款业务相关的风险是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之一。在贷款业务中，由于借款人在借款后自身经营情况发生变化甚至恶化，或在办理贷款时本行对借款人的经营状况、资信状况评估不准确、贷款集中度过高、贷款投向选择失误，或保证人无力履行保证责任、抵押物不足值等原因，贷款到期时可能无法及时收回本息，甚至形成呆账，从而可能给本行造成损失。本行主要通过客户准入机制、分级审批机制、放款审核机制、资产监测机制、风险预警机制、信贷退出机制、不良资产处置机制等来控制信用风险。

#### 2. 信用风险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良贷款共 90 笔，金额 986.40 万元，不良贷款率 0.88%，较年初笔数增加 19 笔，金额增加 241.35 万元，不良贷款率较年初上升 0.2 个百分点。其中，次级类 13 笔、金额 217.17 万元，较年初笔数减少 5 笔、金额减少 16.90 万元；可疑类 10 笔、金额 145.13 万元，较年初笔数减少 5 笔、金额增加 5.72 万元；损失类 67 笔、金额 624.10 万元，较年初笔数增加 29 笔、金额增加 252.53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逾期贷款 1314.16 万元，其中本金未逾期、利息逾期 419.69 万元，本金逾期、利息未逾期 112.22 万元，本金、利息均已逾期 782.25 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累计处置不良贷款 1193.25 万元，其中现金收回 742.98 万元，通过核销处置不良贷款 373.03 万元，资产分类上调 77.24 万元。

关注类贷款分析。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关注类贷款 86 笔，余额 1124.31 万元，占贷款余额的 1%，较年初增加 7 笔，金额增加 86.45 万元。关注类贷款中，贷款金额在 100 万元（含）以上的共 0 笔；50 万元（含）以上、100 万元以下共 2 笔，余额 110 万元，占比为 0.1%；50 万元以下共 84 笔，余额 1014.31 万元，占比为 0.9%。

### （三）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所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主要面临的操作风险分为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内部风险主要包括由人员的因素引起的风险、由程序及操作流程的不恰当引起的风险，以及由 IT 系统故障引起的风险等。外部风险主要包括外部突发事件引起的风险。

本行构建了与经营战略相适应的操作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在公司治理层面，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操作风险管理的领导、监督架构；在风险防控层面，持续完善业务合规操作第一道防线、职能部门监督管理第二道风险、内审专项检查第三道防线，围绕“三道防线”积极搭建有效地操作风险防控体系。

本行根据主发起行制订的《中国民生银行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收集管理办法》《中国民生银行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办法》《中国民生银行操作风险与控制自评估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要求积极定期开展操作风险的识别、计量、评估、检查、控制或缓释工作。主发起行中国民生银行定期收集并整理本行操作风险损失数据（LDC）与监管处罚信息线索等，开展村镇银行上一年度操作风险损失数据追溯补报及数据清理，确保操作风险损失数据统一有序管理、数据真实有效。2022 年，本行未发生操作风险损失事件。

#### **（四）流动性风险管理**

##### **1. 流动性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商业银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业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均可能发生该项风险。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通过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确保本行在正常的经营条件及压力状态下，能及时满足资产、负债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和履行对外支付义务，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与本行总体发展战略和整体风险管理体系相一致，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总行职能部门和各经营单位五个层次组成。总行职能部门为综合管理部、风险管理部、财务会计部、法律合规部和业务管理部。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件，为全行业务运营创造了良好的资金环境。一是加强流动性风险的日常监测，细化资金变化监测和统计工作，定期开展现金流测算方法评估和流动性压力测试，排查流动性风险管理过程中存在的薄弱环节并及时进行整改，降低流动性风险。二是完善流动性应急管理，修定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应急管理办法》，开展以模拟背景情况下的流动性应急演练，进一步增强应对突发事件、处置流动性和支付风险的实战能力。三是与主发起行签订流动性支持协议，不断探索流动性互助体系。四是拓宽同业融资渠道，增加系统外同业授信对象，开展同业融资性存放业务。五是加强公司治理层对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履职，每半年编制流动性风险报告，每年进行流动性风险评估，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审议。

##### **2. 流动性风险分析**

按商业银行及监管要求，采用流动性比率/指标法分析：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流动性资产 19453.81 万元，比年初减少 24326.11 万元；流动性负债 37281.01 万元，比年初减少 13215.70 万元；流动性比例 52.18%，达到好银行 35%的标准。

## （五）合规风险管理

合规风险是指商业银行因没有遵循法律、规则和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和声誉损失的风险，本行遵循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合规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建立了相对完整、有效的合规风险管理体系，完善了由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部、法律合规部组成的网状管理组织架构，健全了合规风险管理的三道防线和双线报告机制。

报告期内，本行在主发起行和当地监管部门的指导帮助下，聚焦重点领域，瞄准薄弱环节，强化整治、补齐短板，将狠抓内控合规管理和提升风险防控能力、服务经营管理稳健发展紧密结合，取得一定成效。2022年，我行内控合规工作的总体思路和工作目标围绕“三要点”推进落实：抓重点，聚焦关键领域；盯要点，落实监管导向；去痛点，提高管理水平。我行将以问题为导向，以厚植合规文化为核心，通过精细化完善合规制度建设、常态化开展合规检查、制度化落实合规宣教培训、流程化建立员工行为管理和案防管理体系等方式，健全完善建制、培训、检查、评估、整改、问责等重点工作的长效机制，推动“合规经营就是核心竞争力”的合规文化建设，进一步提高全行员工合规意识，固化员工案防理念，有效提高内控合规管理实效。

## 八、前景展望和措施

2023年，本行将持续以“夯基础、调结构、增效益、控风险、强管理、塑品牌”为总体指导思想，以如磐初心保持战略定力，凝聚各方力量抢抓发展机遇，深化业务转型，提升发展效能，紧紧围绕建设“四个村行”目标，奋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

### （一）增强发展韧性，建设“价值村行”

始终坚持稳健发展第一要务，不断增强发展韧性。围绕经营目标，全行上下进一步凝聚信心，聚焦短板靶向发力。接续奋斗，保持资产增长势头；保持定力，转变负债增长方式；惟实惟新，夯实做大客群基础；真抓实干，坚决守牢资产质量。特别是做好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和操作风险的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

全面提高风险管理能力。持续增强耐力韧性，推动实现“规模、效益、质量”协同稳健发展。

## （二）注重合规管理，建设“安全村行”

我行将在管理思路和具体措施上与监管导向保持同频共振，从制度、流程、人员、执行、监督和文化等方面找出关键节点和薄弱环节，形成全面检查、立体评估、长效整改、全方位提升的良性循环，扎实推进合规能力建设。树立大安全理念，围绕公司治理、员工行为管理、数据治理、信息科技、消费者权益保护、声誉风险管理、安全保卫等重点领域，做到在重大安全防范上突出绝对性、在排查安全隐患上突出精准性、在稳控安全变量上突出预见性、在整治安全问题上突出高效性，积极营造“不敢违”的良好氛围、优化“不能违”的制度环境、筑牢“不想违”的思想根基，为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安全的内控保障，打造值得信赖的“安全村行”。

## （三）强化党建引领，建设“和谐村行”

始终坚持党建引领，画好党建工作和业务发展的“同心圆”，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一是紧扣“责任”二字，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加强思想政治理论学习，坚决贯彻落实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各级政府与金融主管部门的大政方针，筑牢政治之根、提升服务之功、彰显村行之责。持之以恒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勤俭办行，营造求真务实的良好风气。持续将抓党风廉政建设与抓合规文化建设、员工行为管理等工作深度融合，以党建明纪律，不断强化员工廉洁意识、规矩意识、法治意识。二是写好“融合”文章，让党建融入经营发展全局。将“党建+金融”打造成党建共建合作平台、普惠金融服务平台、乡村振兴支持平台、金融知识宣传平台，通过党建引领推动做好主业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让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干部先锋模范作用在业务发展、攻坚克难中充分体现，凝聚全行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强大动能。三是永葆“人本”温度。始终把以人为本作为党建工作重点，积极创新形式，着力从“工作生活、身心健康、素质能力”等多维度关心关爱关注员工，以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为纽带，为员工成长搭建更多更好的平台，提高队伍凝聚力和战斗力。

#### （四）心怀国之大者，建设“责任村行”

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对经济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上来，结合自身实际创造性地开展工作，以实际行动把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到位，展现村镇银行的责任担当。下阶段，将对焦痛点、问需企业，精准匹配信贷增量扩面，用好用足金融纾困政策红利。持续保持村镇银行“扎根县域、支农支小”战略定力，创新举措，更加积极主动地融入地方乡村振兴、共同富裕和普惠金融发展大局，深入践行民生总行“将村镇银行作为民生银行履行社会责任的前沿阵地，服务乡村振兴的试验田”战略，将民生品牌在天台点亮。

### 第四章 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本行始终坚守支农支小市场定位，以伙伴村居批量化开发为抓手，以推广“额小、面广、量大”的基础小微业务为重点，大力发展小微金融、社区金融、普惠金融。结合监管“三服务”“推广首贷户”“稳经济一揽子”等活动，精准对焦城乡小微市场和农户群体，全力支持小微企业、农户复产复工和经营转型，贯彻落实本行坚守定位、提升小微金融服务能力。

2022年根据银保监下发稳经济一揽子相关制度，本行第一时间成立贯彻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措施的专项领导小组，推出九大举措，出台建立抓落实的有效工作机制，逐条对照政策要求，由行长带队宣讲，实现机构内部员工宣讲全覆盖，各机构网点根据总行部署开展大宣讲活动，对重点行业协会、重点乡镇、重点园区进行宣讲，持续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2022年6月以来，通过行内集中宣讲、行外走访宣讲，共开展宣传活动43场次、覆盖重点行业、重点乡镇、重点园区，累计走访企业家数246户。为加大支持实体经济力度，推出“助力贷”产品，全力助力企业复工复产。针对受疫情影响客户实施减费让利政策，全年合计减免508笔贷款利息，有效降低小微企业客户融资成本。

为加强金融保障力度，做好“4+1”差异化金融服务，本行各下属机构信贷投放回归本源、回归实体，以属地开发为原则，逐步调整行内营销秩序，提高业

务效率。各支行、业务团队对属地内小微企业园区、供应链上下游、产业集聚区制定走访方案，定时对接融资需求，常态化开展进企入户工作，努力实现小微金融服务增量扩面降成本，提升小微企业、民营企业金融服务质效。

在农业产业链金融服务上，本行结合天台经济特点，确定辖内农业龙头企业、农业现代化产业园区或农业生产、销售关键主体，摸索“公司+农户+银行”服务模式，以核心金融服务为切入点，逐步延伸至上下游农业经营主体和农户的产业链服务模式。与股东企业浙江和盈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达成合作意向，依托和盈畜牧平台助力小微客户和农村农业发展，重点支持该公司下游养殖户，为合作社养鸡户搭建鸡棚、支付保证金等经营活动提供资金支持。

2022年，本行有余额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2786户，余额84822.87万元，占比75.28%，较好地践行了地方法人银行机构金融惠企责任。

## 第五章 股东情况

### 一、本行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10家，其中主要股东5家。

### 二、报告期内股权变更情况

本行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公司章程等规范股权转让行为。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股权变更行为。

### 三、报告期末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时间	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11日	3060	51%
浙江天新药业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480	8%
浙江杨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396	6.6%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312	5.2%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312	5.2%
浙江红石梁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294	4.9%
浙江金字机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2日	294	4.9%
成都枫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1日	294	4.9%
浙江龙圣华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0日	288	4.8%
浙江和盈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23日	270	4.5%
合计		6000	100%

#### 四、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实际控制人	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迎欣	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于1996年1月12日在北京成立，是中国第一家主要由民营企业发起设立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2000年、2009年先后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现已发展成为一家拥有商业银行、金融租赁、基金管理、境外投行等金融牌照的银行集团，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22年“全球银行1000强”中居第22位，在美国《财富》杂志2022年“世界500强企业”中居第273位。
浙江天新药业有限公司	许江南	许江南	浙江天新药业有限公司，成立于1996年，是一家以从事医药制造业为主的企业。
浙江杨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褚敏	浙江杨帆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杨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1999年，是一家以从事商务服务业为主的企业。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邬永强	周华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7年，是一家以从事仪器仪表制造业为主的企业。2020年9月在深交所上市。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夏永辉	夏永辉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是一家以从事自动充气垫、防水箱包等户外用品为主的企业。2021年5月在上交所上市。

## 五、报告期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主要股东出质银行股权情况。

## 第六章 董事、监事、高管、员工和机构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 报告期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是否本行 领取薪酬	个人是否持 有本行股份
王芳	董事长	女	1971年6月	本科	-	否	否
褚人大	董事、 行长	男	1973年6月	本科	经济师	是	否
张明	董事	男	1969年7月	本科	经济师	否	否
范中华	董事	男	1976年1月	本科	经济师	否	否
潘中立	董事	男	1972年2月	本科	高级经济师	否	否
曹清海	董事	男	1964年7月	大专	高级经济师	否	否
陈以浙	董事	男	1955年8月	大专	经济师	否	否
董雷	监事长	男	1970年9月	本科	经济师	否	否
唐国敏	监事	男	1974年3月	本科	经济师	否	否
周华	监事	男	1971年10月	大专	经济师	否	否
周敏	职工 监事	女	1990年11月	本科	经济师	是	否
郑锡磊	职工 监事	男	1989年9月	本科	-	是	否
陈洁	副行长	女	1971年10月	本科	金融理财师	是	否
戴以灯	风险 总监	男	1982年10月	本科	金融理财师	是	否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 1. 董事

**王芳**，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2000年3月入职民生银行杭州分行，2000年3月至2016年8月分别就职于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业务部、风险管理部和授信评审部，历任职员、中级评审经理、总经理助理等；2016年8月至2021年11月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零售业务风险管理部，历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期间2020年11月至2021年3月兼任授信评审部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就职于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交流中心；2022年3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董事会董事长。

**褚人大**，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行长。2019年4月入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入职至今就职于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交流中心，2019年8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董事会董事、行长。

**张明**，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安全保卫部总经理。2004年5月入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2004年5月至2004年11月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风险管理部，任授信评审师；2004年11月至2017年6月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资产监控部，历任风险管理经理助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等；2017年6月至2019年4月分别就职于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风险管理部、零售资产监控部，任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任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安全保卫部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董事会董事。

**范中华**，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运营管理部总经理。2004年2月入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2004年2月至2016年6月历任各支行部门副经理、部门经理、支行行长助理等职务；2016年6月至今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运营管理部，历任部门副总经理、部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部门总经理职务；2018

年9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董事会董事。

**潘中立**，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年至2006年担任浙江天新药业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至2015年担任浙江天新药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6年至2018年担任浙江天新药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至今担任江西天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董事会董事。

**曹清海**，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浙江红石梁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红石梁集团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1985年7月至2002年4月任浙江红石梁集团有限公司副科长，2002年5月至今任浙江红石梁集团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董事会董事。

**陈以浙**，大专学历，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浙江金字机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金字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董事长、天台县第十七届人大代表。1986年12月至1990年11月任天台县标准件分厂厂长，1990年12月至1994年8月任天台县不锈钢标准件厂厂长，1994年8月至1996年7月任天台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1996年7月至2003年4月任天台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3年4月至今任浙江金字机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9年11月至今任浙江金字国际大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2年2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董事会董事。

## 2. 监事

**董雷**，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长、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交流中心。2016年8月入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舟山二级分行，2016年8月至2021年9月历任舟山二级分行副行长、行长等职务；2021年9月至2022年11月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台州二级分行任行长；2022年11月至今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交流中心分行部门总经理；2021年8月至

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监事会监事长。

**唐国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运营管理部副总经理。2009年12月入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2009年12月至2016年1月分别就职于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零售银行个贷管理部、零售银行授信评审部，历任评审经理、总经理助理等；2016年1月至2019年4月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零售业务风险管理部，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19年4月至2022年11月分别就职于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零售资产监控部、零售质量控制部，历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运营管理部，任总经理；2021年8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监事会监事。

**周华**，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02年8月至2013年11月任万胜有限执行董事，2001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万和汽配执行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万和汽配董事，2002年3月至今任上海蔚暄执行董事、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万胜控股执行董事、经理，2018年7月至今任天台万笙执行董事兼经理、派尔实业执行董事兼经理，2021年5月至今任万思置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万胜置业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5月至今任万胜智能董事。2012年2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监事会监事。

**周敏**，大学本科学历，经济师，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财务会计部出纳。2012年8月入职天台民生村镇银行，2012年8月至2016年2月就职天台民生村镇银行担任柜员，2016年2月至今就职天台民生村镇银行担任出纳岗，2021年6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监事会职工监事。

**郑锡磊**，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营业部客户经理。2012年9月入职天台民生村镇银行，2012年9月至今分别就职于天台民生村镇银行业务二部、坦头支行、营业部，担任客户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监事会职工监事。

### 3. 高级管理人员

褚人大，见前述董事部分。

陈洁，预备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副行长。2012年6月入职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至今担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副行长。

戴以灯，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天台民生村镇银行风险总监、就职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人力资源部（党委组织部）交流中心。2013年7月至2015年10月就职天台民生村镇银行风险管理部，任总经理；2015年10月至2017年7月就职浙江稠州商业银行嘉兴分行风险管理部，任总经理；2017年7月至2020年3月就职天台民生村镇银行，任风险总监。

###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层无变动。

## 二、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从业人员 111 人。

学历结构	硕士及研究生以上	本科	大专以上学历
占比	0%	79.28%	99.09%
年龄结构	35 周岁以下	36—45 周岁	46 周岁以上
占比	68.47%	27.03%	4.5%

## 三、机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拥有 4 家分支机构（含总行营业部 1 家、支行 3 家）。

序号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1	天台民生村镇银行总行营业部	天台县寒山路 69 号
2	天台民生村镇银行坦头支行	天台县坦头镇凤凰大道
3	天台民生村镇银行白鹤支行	天台县白鹤镇繁华路 68-23、24、25 号
4	天台民生村镇银行平桥支行	天台县平桥镇友谊东路 35-2 号

## 第六章 公司治理

### 一、法人治理概述

我行严格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颁布的要求规定，构建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三会一层）的治理架构，制定了符合现代金融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章程，明确了“三会一层”的职责权限，各治理主体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议事规则、管理制度。

本行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通过董事会进行决策、管理，由监事会行使监督职能。行长受聘于董事会，对董事会负责，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负责本行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通过董事会、监事会进行管理和监督。本行各分支机构均为非独立核算单位，其经营管理活动根据总行授权进行，并对总行负责。报告期内，本行强化党建引领，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独立运作、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其核心目标是在尊重和保护存款人利益的前提下，追求股东价值的长期最大化。

### 二、股东大会

#### （一）股东大会职权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主要负责制定章程，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监事，决定全行发展规划和经营方针，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审议批准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重大股权投资、重大资产收购等重大事项。

####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共表决通过 13 项决议。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审议内容、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召开及表决有效。

2022 年 6 月 29 日，本行召开 2021 年股东大会。出席本次大会的股东代表共计 10 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6000 万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100%。大会就上年度董、监事会工作情况，董监事履职情况进行了报告，就本行利润分配、

财务预算等事项进行了审议。《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2022 年考核方案》《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台民生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机构》《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11 项议题均获得通过。

2022 年 11 月 25 日，本行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大会的股东代表共计 10 人，代表股份 6000 万股，占本行股份总数的 100%。大会就《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股东关联方的重大关联交易》等议案进行了审议。上述 2 项议题均获得通过。

### **三、董事会**

#### **（一）董事会职权**

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和本行的经营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成员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主要负责召集股东大会并向其报告工作，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决定年度经营考核指标，选举董事长，聘任行长、副行长、风险总监等高级管理层成员，决定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分支机构设置，制定基本管理制度。

#### **（二）董事会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共 7 名。名单及简历列表列载于本报告第六章。本行董事结构兼顾了专业性、独立性和多元化特征，以确保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7 名董事来自于金融机构及当地知名企业并担任重要职务，具有丰

富的管理、金融和财务领域的经验。

### （三）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全年共召开 6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 46 项议案，有效发挥了董事会科学决策的作用。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附属机构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审批》《天台民生村镇银行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审计工作计划》《天台民生村镇银行内部审计章程》《天台民生村镇银行内控合规管理办法》《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股东履约情况的评估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换届改选成员》《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贷款核销》等 11 项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行长工作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决算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经营计划及财务预算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考核方案》《同意中国民生银行对天台民生村镇银行开展相关审计及检查》《天台民生村镇银行 2021 年度对外公开披露信息》《聘用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为天台民生村镇银行 2022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机构》《核增天台民生村镇银行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奖励薪资》《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1 年度履职评价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议事规则》《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 15 项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相关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天台民生村镇银行流动性应急管理办法》《2022 年度半年度流动性风险报告》《天台民生村镇银行流动性风险评估报告》《天台民生村镇银行从业人员管理办法》《天台民生村镇银行从业人员行为守则》《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贷款核销》《天台民生村镇银行 2022 年三季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等 7 项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2 年-2024 年)》《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管意见整改情况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股东关联方的重大关联交易》《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调整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成员》《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2022 年 11 月修订)》《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应急管理办法》等 9 项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调整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个别条款》《调整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个别条款》《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贷款核销》3 项议案。

## **四、监事会**

### **(一) 监事会职权**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包括非职工监事和职工监事。非职工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职工通过民主形式选举和罢免。监事会主要负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专项审计和离任审计，检查监督财务管理和活动，对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 （二）监事会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共 5 名。本行监事名单及简历列表列载于本报告第六章。本行监事会结构合理，具有较强的专业性和独立性，有利于有效发挥监督职能。

## （三）监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28 项议案。会议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 2021 年度董事监事履职监督评价》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附属机构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审批》《天台民生村镇银行 2021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 2022 年审计工作计划》《天台民生村镇银行内部审计章程》《天台民生村镇银行内控合规管理办法》《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及董事监事履职监督评价办法》《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度股东履约情况的评估报告》等 10 项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度工作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展战略及执行评估报告》《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董事监事及高级

管理人员 2021 年度履职评价》《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监督评价办法》等 4 项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权相关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应急管理办法》《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流动性风险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评估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资本管理规划(2022 年-2024 年)》《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管意见整改情况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三季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股东关联方的重大关联交易》《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审计报告》《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情况专项报告》等 9 项议案。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调整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制度个别条款》《调整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个别条款》《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良贷款核销》等 3 项议案。

## 五、高级管理层

### （一）组成

本行高级管理层主要包括本行行长 1 名、副行长 1 名、风险总监 1 名组成。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名单及简历列表列载于本报告第六章。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均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确保了本行经营管理的专业性、科学性。

### （二）职权

高级管理人员负责本行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本行行长依照法律法规、《章程》规定及董事会授权开展日常经营管理活动，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接受监事会的

监督，并建立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工作的制度。

## 六、内部控制和内部审计

### （一）内部控制完整性和合理性的说明

在组织架构方面，本行已经形成了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内部其他各相关层级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本行董事会负责内控体系的建立健全及有效实施；高级管理层认真落实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管理的各项意见以及相关工作计划，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力度和权威性；监事会对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本行内部已形成了由各经营单位负责人、各职能部门负责人负责，全体员工共同参与，业务分工明确、相互配合、相互制约、互相监督的内部控制管理架构，已构建起了教育、预警、防范、奖惩相结合的内部控制机制和管理体系。

在内控制度体系方面，本行根据《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村镇银行监管指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规章要求，以防范风险和审慎经营为宗旨，不断梳理与完善内控制度，已逐渐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严密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制定了一系列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形成了对风险进行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和纠正的内控机制，保证了管理的严肃性和风险的可控性。

报告期内，本行主要内控措施包括：

1. 加强合规制度建设。2022年，本行结合内外部检查问题整改和监管新要求，主动对接发起行制度库支持，不断加大制度建设力度。全年合计新增、修订各类规章制度116项，其中新增61项、补充修订55项，内容主要涉及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各领域，持续推进和完善全行制度建设。目前全行规章制度建立和健全，基本能满足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监管要求，能全面覆盖各条线、各业务领域经营管理。同时在监管导向和发起行协同管理下，持续推进规章制度“立改废”建设，注重制度制定前的调研、制定中的讨论和制定后的更新，确保规章制度公开、合理、有效。

2. 加强合规履职管理。一是整理汇编《2013年~2021年内外部检查“问题

库”》，对标对表解决屡查屡犯问题，并积极开展“屡查屡犯”问题专项整治活动，明确重点问题和问责标准，从严整治屡查屡犯问题。二是加强重要岗位轮岗、强制休假执行离岗审计监督管理。针对中层以上重要岗位人员的提拔、离职、轮岗、强制休假等，均由法律合规部内部审计出具全面、独立、客观的经济责任审计报告。2022年期间，已对9名中层完成审计（其中5人轮岗、2人离职、1人提拔、1人强制休假）。三是灵活开展多样化、多主体的内控合规培训工作。2022年期间，结合监管重点和内部管理需要，常态化开展内控合规培训工作，突出亮点为培训方式多样、主题突出、常态开展，全行合计开展18场次各类主题培训，内容涉及员工行为、廉洁履职、信息保密、金融消保、风险提示、案例分析等，培训频度和深度较往年有明显提升。四是加强公司治理力度，开展股东股权排查。2022年8月期间，法律合规部制订方案，开展了2022年度股权相关问题专项整治工作。主要围绕股权违规代持、超比例持有股权、监管人员违规入股等重点问题开展全面自查，通过线下与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现场沟通、发函承诺等以及通过线上工商信息查询、企业征信、法院文书网、公商网等方式，多渠道、多维度、多形式落实排查，并组织整改。

## （二）内部审计

本行设立法律合规部内部审计中心，实行董事长及主发起行审计部垂直管理的独立审计模式。法律合规部负责对本行所有业务和管理活动进行独立检查和评价，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监督、检查，独立、客观地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和咨询工作。重大审计发现和内部控制缺陷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直接报告，保证了内部审计的独立性和有效性。本行建立了较为规范的内审计制度体系，以风险为导向开展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审计范围覆盖至信贷业务、财务会计等全部业务条线和内控管理环节，充分发挥了审计作为“第三道防线”的作用。

报告期内，本行继续强化内部审计，促进内部控制管理质效提升。具体工作包括：根据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已全数完成年度既定内部审计项目。本年度共完成专项审计7场，包括员工行为管理专项审计、公司治理暨高管人员履职情

况专项审计、白鹤支行全面审计、关联交易专项审计、信息科技管理专项审计、反洗钱专项审计、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审计等。中层干部离岗或经济责任审计 9 人次，包括总行营业部、市场营销一部、白鹤支行、坦头支行、综合管理部、市场营销二部、业务管理部等部门负责人离岗或经济责任审计。开展自评估 2 场，包括内部审计自评估、总行及三家支行内控管理自评估等。

本年度共出具专项审计报告 7 篇、离岗或经济责任审计报告 9 篇、自评估报告 5 篇。专项审计共向部门及个人发送确认书 32 份，共发现问题 58 条。离岗或经济责任审计共向部门及个人发送确认书 13 份，共发现问题 36 条。两场自评估，合计出具内部控制自评价报告 5 篇，共发现内控缺陷 3 条。开展不良资产责任认定共 76 笔，出具不良资产责任认定报告 76 篇，向个人发送责任认定确认书 76 份。上诉内部审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已责令相关机构或个人拟定整改措施，并督促落实整改。

## 七、2022 年分配方案

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本公司 2022 年度税后净利润为 1714.25 万元，上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431.27 万元，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 （一）弥补本行亏损；
- （二）按税后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171.43 万元；
- （三）根据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的相关规定，按照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本年无需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年末按照以上（一）至（三）项利润分配顺序，并剔除累计收到的财政补贴（税后 2306.23 万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5974.09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与监管机构、各股东沟通后，拟提出分红方案如下：

拟按照持股比例 6%采用派发现金方式，对 2022 年累计未分配利润进行分红，具体分配范围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	持股比例	分红额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	183.60
浙江天新药业有限公司	8%	28.80
浙江杨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60%	23.76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20%	18.72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5.20%	18.72
浙江红石梁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4.90%	17.64
浙江金字机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4.90%	17.64
成都枫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90%	17.64
浙江龙圣华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4.80%	17.28
浙江和盈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4.50%	16.20
合 计	100%	360

## 八、关联交易

### （一）关联交易情况

#### 1. 与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交易余额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	0	—
存款	1000.00	—
保证金存款	0	—
银行承兑汇票	0	—
存放同业	0	—
同业存放及拆入	0	—

2. 与持本行 5%及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所控制的企业的交易余额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	0	—
存款	0	—
保证金存款	0	—
银行承兑汇票	0	—
存放同业	0	—
同业存放及拆入	3513.71	—

3. 与本行的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的交易金额

单位：万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贷款	1.25	28.07
存款	0.01	0.01
利息收入	2.06	3.02
利息支出	0	0.01
应收利息	0	0
应付利息	0	0

(二)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名称		浙江红石梁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交易类型	合同编号	起始时间	终止日期	交易金额 (万元)	上季末 资本净额 (万元)	占资本 净额比例 (%)	交易 价格 (%)
存款	720550755	20220124	20250124	500	17759.17	2.82	3.1
存款	720553833	20220125	20250125	1005.77	17759.17	5.66	3.1

存款	720555770	20220126	20250126	595.04	17759.17	3.35	3.1
存款	720570332	20220130	20250130	619.97	17759.17	3.49	3.1
存款	720612407	20220301	20250301	600	17759.17	3.38	3.1
存款	720618651	20220303	20250303	400	17759.17	2.25	3.1
存款	720683184	20220403	20250403	300.13	18299.83	1.64	3.1
存款	720683614	20220403	20250403	300	18299.83	1.64	3.1
存款	720730878	20220428	20250428	500	18299.83	2.73	3.1
存款	720731108	20220428	20250428	505.6	18299.83	2.76	3.1
存款	720758804	20220516	20250516	650	18299.83	3.55	3.1
存款	720758481	20220516	20250516	500	18299.83	2.73	3.1
存款	720795384	20220601	20250601	400	18299.83	2.19	3.1
存款	720795277	20220601	20250601	400.07	18299.83	2.19	3.1
存款	720862242	20220630	20250630	640.28	18299.83	3.5	3.1
存款	720931500	20220802	20250802	900	18760.52	4.8	3.1
存款	720987825	20220831	20250831	550.64	18760.52	2.94	3.1
存款	721052389	20220930	20250930	811.62	18760.52	4.33	3.1
存款	721089761	20221025	20251025	722.56	18665.1	3.87	3.1
存款	721105435	20221031	20251031	733.32	18665.1	3.93	3.1
存款	721131399	20221112	20251112	200.02	18665.1	1.07	3.1
存款	721164432	20221129	20251129	522.39	18665.1	2.8	3.1
存款	721170843	20221201	20251201	700.03	18665.1	3.75	3.1
存款	721190726	20221212	20251212	494.8	18665.1	2.65	3.1
存款	721195568	20221213	20251213	400.02	18665.1	2.14	3.1
存款	721237857	20221229	20251229	179.86	18665.1	0.96	3.1

关联方名称		浙江杨帆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类型	合同编号	起始时间	终止日期	交易金额 (万元)	上季末 资本净额 (万元)	占资本 净额比例 (%)	交易 价格 (%)
存款	720577030	20220210	20250210	10000	17759.17	56.31	3.1
存款	720591205	20220218	20250218	10000	17759.17	56.31	3.1
存款	720596964	20220222	20250222	10000	17759.17	56.31	3.1
关联方名称		浙江红石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交易类型	合同编号	起始时间	终止日期	交易金额 (万元)	上季末 资本净额 (万元)	占资本 净额比例 (%)	交易 价格 (%)
存款	720598952	20220223	20240223	2770	17759.17	15.6	3.1
存款	720631357	20220310	20250310	500	17759.17	2.82	3.1
存款	720678036	20220401	20240401	200	18299.83	1.09	3.1
存款	720762178	20220517	20240517	440	18299.83	2.4	3.1
存款	720796028	20220601	20240601	1900	18299.83	10.38	3.1
存款	720819176	20220614	20240614	510	18299.83	2.79	3.1
存款	720819309	20220614	20240614	500	18299.83	2.73	3.1
关联方名称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类型	合同编号	起始时间	终止日期	交易金额 (万元)	上季末 资本净额 (万元)	占资本 净额比例 (%)	交易 价格 (%)
存款	720889658	20220713	20250713	1000	18760.52	5.33	2.8

## 第八章 重要事项

### 一、出售及收购资产等重大事项

2022年，本行无出售及收购资产等重大事项。

###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022年，本行未发生对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 三、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2022年，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四、重大担保事项

2022年本行未发生重大担保事项。

### 五、报告期内受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2022年，本行未有受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 第九章 2022年度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披露

### 一、组织架构

本行高度重视消保工作，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写入《章程》，将该工作作为公司治理、企业文化和经营发展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建立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架构。明确董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金融消费权益保护责任各职能部门、经营单位职责分工。成立消保工作领导小组，由行长任组长，其他行班子任组员，明确规定高级管理层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方面的工作职责；监事会对董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监督，以会议形式定期审阅消保工作报告，听取消保重要工作专项汇报等，确保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目标和政策得到有效执行。由法律合规部牵头开展全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各项工作，在法律合规部配置消保专岗一名，专人专岗负责消保和投诉工作，在各经营机构设立消保联络员，将消保工作“定人、定岗、定责”，全面提升消保管理水平。

## 二、完善内控制度

建立完善了相关消保制度，涉及《天台民生村镇银行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天台民生村镇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审查管理办法》《天台民生村镇银行个人金融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消费者权益保护管理办法》《天台民生村镇银行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管理办法》等 13 项制度，基本能够覆盖消费者权益保护的所有环节，各项内控制度根据监管要求、业务发展实际适时更新。并通过加强日常学习、宣导，提高员工对制度的熟悉度与执行力，进一步加强了对消费者信息安全、投诉及接受金融产品和服务等合法权益的维护保障。

## 三、金融知识宣传与教育

制定并实施消费权益保护培训计划，并建立培训档案。2022 年开展 6 次培训，参训人员覆盖中高级管理人员、基层业务人员、网点柜面人员和新入职人员，覆盖率为 100%。通过制度解读及真实案例等培训，推动消保工作开展，促进工作人员消保知识与能力提升。

扎实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宣传教育。通过网点现场宣传、集中宣传和 LED 滚屏宣传等方式，不断提升客户对金融法律法规、本行金融服务项目等金融知识的接受度。并结合网格化营销，进村入企、进文化礼堂等方式对金融消费者进行消保知识普及，针对老年人、农村群众等群体进行反诈、反洗钱等相关专题金融知识普及。积极参与监管部门开展的金融消费者教育活动，陆续开展了“3·15”金融消费者权益日、金融知识普及月等非营销公益性金融知识普及活动，主动面向金融消费者提供宣传教育咨询服务，普及宣传金融基础和法律知识，正确引导客户理性选择银行服务，强化风险意识，规范零售业务的宣传与销售。

## 四、特殊消费者群体保护

本行在营业场设置残疾人通道、母婴室、爱心专座等，为老年人群体提供老花镜、休息场所、上门服务等贴心、便民服务及相关设施。我行 2022 年度精心准备消保宣传素材，制作宣传折页，主要涉及警惕“投资养老、以房养老”金融诈骗、拒绝不良代理，依法理性维权、老年人金融风险防范贴士等内容。共开展 2 次户外集中宣传、2 次“一老一少”重点人群防范网络诈骗专题讲座，进一步

拓宽我行特殊人群的宣传深度。

## **五、产品与服务管理**

金融营销宣传用语规范、准确，尊重金融消费者购买金融产品和服务的真实意愿，金融产品和服务的实际情况与营销推介时的说明资料描述相一致。

## **六、信息披露**

在营业场公示金融许可证等经营证件、收费价格、消费者投诉流程等信息，接受消费者监督。

## **七、规范格式合同**

对合同、授权书等相关文本中与金融消费者利益相关的重要信息，对关键的专业术语进行提醒，利于金融消费者接收、理解。

## **八、安全保障**

建立相关制度，用于保障金融消费者人身和财产安全风险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积极防范和制止可能发生的第三方不法侵害，积极保障金融消费者人身和财产安全。

## **九、报送消保案例**

本行撰写的《防范诈骗陷阱、安享晚年》相关宣传被刊登在台州市银行业协会微信公众号上。参加人民银行台州市中心支行、台州市总工会组织的消保案例征选活动，撰写的《聚焦矛盾核心，灵活处置金融消费者纠纷案》荣获台州市2022年金融消费权益保护优秀案例评选活动二等奖，该案例被刊登在台州银行业协会的2022年第3期期刊。

## **十、信息安全**

制定《天台民生村镇银行个人金融信息保护管理办法》，本行在收集个人金融信息前，书面向个人信息主体明确告知和警示收集和处理个人金融信息的目的、方式、类别、内容，个人信息的使用范围和保护措施，及提供个人信息后可能存在的风险等内容。在得到金融消费者授权后，开始收集个人金融信息。系统严格落实权限管理，做到“只看该看的数据”和“只让该看的人看到数据”，查阅、流转均采用痕迹化管理。

## 十一、消保检查

年度内本行对四家营业网点及办公场所进行消保检查，对于检查发现的问题均已完成整改。

## 十二、消费者投诉受理、处理

在各营业场所公布服务监督电话、投诉流程及方式，设置意见箱、意见簿等，接受社会公众和消费者的监督与投诉。对责任投诉事件，依据《天台民生村镇银行消费投诉处理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接待投诉，视情况限期内予以处理，并如实、详细记入投诉处理台账。2022年度，在消保投诉、工单咨询处理方面，我行共有3笔投诉、32笔95568咨询工单。其中投诉事项主要涉及客户因河南村镇银行事件咨询存款保险制度（投诉业务类别为其他）、逾期导致不良征信（投诉业务类别为贷款）、汇款款项未到账询问（投诉业务类别为其他）三项内容，投诉业务办理渠道均为中、后台业务渠道，投诉、咨询工单地区分布在天台县域。

本行在第一时间联系对口部门，针对存款保险制度事项，向客户介绍相关存款保险制度，让客户知晓存款保险实行限额偿付，最高偿付限额等内容，让客户安心，客户之后拨打95568要求撤回投诉工单；针对逾期不良征信事项，我行充分与客户沟通，客户表示已和我行达成还款意向，同意业务结清后等待征信自动恢复。针对汇款款项未到账咨询事项，我行已告知客户正确汇款方式和后续联系方式以及投诉救济途径。其中95568咨询工单主要涉及咨询资金入账或未到账情况、转账户名录入有误资金被退、即时通短信解约、代扣印花税、手机银行操作事宜、调高支付限额、消除逾期征信、人脸识别失败、吞卡等。经过良好沟通后妥善处理、痕迹保留、工单系统回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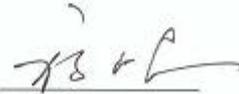
## 第十章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67,526,506.51	68,223,323.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53,851,975.70	262,710,996.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	1,098,416,151.89	1,067,925,303.48
固定资产	4	851,732.65	956,591.91
无形资产		496,595.26	359,021.92
使用权资产	5	2,000,620.03	3,219,59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5,641,660.68	4,519,689.63
其他资产	7	2,298,548.62	104,632,525.04
<b>资产总计</b>		<u>1,331,083,791.34</u>	<u>1,512,547,045.15</u>
<b>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9	-	93,295,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	35,331,756.94	86.37
吸收存款	11	1,075,129,919.73	1,236,282,703.20
租赁负债	5	1,810,424.15	2,174,376.66
应付职工薪酬	12	7,809,945.17	6,356,784.49
应交税费	13	2,001,590.31	2,926,573.76
其他负债	14	30,090,728.72	4,944,641.94
<b>负债合计</b>		<u>1,152,174,365.02</u>	<u>1,345,980,166.42</u>
<b>股东权益</b>			
股本	15	60,000,000.00	60,000,000.00
盈余公积	16	15,707,448.56	13,993,193.80
一般风险准备	17	20,398,702.94	20,398,702.94
未分配利润		82,803,274.82	72,174,981.99
<b>股东权益合计</b>		<u>178,909,426.32</u>	<u>166,566,878.73</u>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u>1,331,083,791.34</u>	<u>1,512,547,045.15</u>

  
\_\_\_\_\_  
董事长

  
\_\_\_\_\_  
行长

  
\_\_\_\_\_  
财务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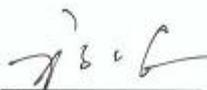
利润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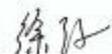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67,825,336.94	60,797,981.01
利息净收入	19	64,962,373.31	60,993,365.26
利息收入		91,602,567.33	90,680,690.60
利息支出		(26,640,194.02)	(29,687,325.3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支出		(1,519,800.22)	(1,605,117.5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80,488.66	81,456.9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00,288.88)	(1,686,574.50)
资产处置收益		850.78	-
其他收益	20	4,381,913.07	1,409,733.29
二、营业支出		(44,824,469.52)	(42,205,746.55)
税金及附加		(222,329.84)	(152,082.28)
业务及管理费	21	(38,375,512.74)	(38,361,524.00)
信用减值损失	22	(6,226,626.94)	(3,692,140.27)
三、营业利润		23,000,867.42	18,592,234.46
加：营业外收入		14,200.00	53,650.74
减：营业外支出		-	(104,404.92)
四、利润总额		23,015,067.42	18,541,480.28
减：所得税费用	23	(5,872,519.83)	(4,702,896.32)
五、净利润		17,142,547.59	13,838,583.96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142,547.59	13,838,583.96

  
董事长

  
行长

  
财务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净增加额		-	173,747,489.3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5,050,240.69	91,633,595.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112,961.55	4,315,93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27,163,202.24</u>	<u>269,697,017.70</u>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净增加额		(8,896,261.71)	(1,725,013.78)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36,963,886.95)	(64,372,521.14)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款项净减少额		(128,480,971.27)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93,240,000.00)	(3,14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8,149,091.15)	(26,781,548.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111,527.60)	(27,562,964.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80,714.67)	(5,810,534.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33,558.37)	(69,959,52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39,956,011.72)</u>	<u>(199,352,102.89)</u>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u>(112,792,809.48)</u>	<u>70,344,914.81</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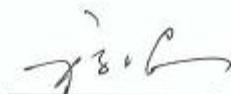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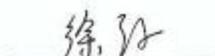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2022年度	2021年度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资产收到的现金		53,903.36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903.36	-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3,721.00)	(1,388,15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721.00)	(1,388,159.0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817.64)	(1,388,159.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4,800,000.00)	(5,400,000.00)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455,344.26)	(1,506,649.8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55,344.26)	(6,906,649.8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5,344.26)	(6,906,649.84)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	(118,467,971.38)	62,050,105.9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749,809.15	223,699,703.17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	167,281,837.77	285,749,809.15

  
 董事长

  
 行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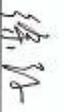
  
 财务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天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  
股东权益变动表  
(经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六	股本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2022年1月1日		60,000,000.00	13,993,193.80	20,398,702.94	72,174,981.99	166,566,878.73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17,142,547.59	17,142,547.59
(一)净利润		-	-	-	17,142,547.59	17,142,547.59
综合收益总额		-	-	-	17,142,547.59	17,142,547.59
(二)利润分配	18	-	1,714,254.76	-	(1,714,254.76)	-
1.提取盈余公积		-	1,714,254.76	-	(1,714,254.76)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4,800,000.00)	(4,800,000.00)
三、2022年12月31日		60,000,000.00	15,707,448.56	20,398,702.94	82,803,274.82	178,909,426.32

  
 董事长 \_\_\_\_\_  
  
 行长 \_\_\_\_\_  
  
 财务负责人 \_\_\_\_\_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基本情况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是在浙江省台州市成立的股份制商业银行。本行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保监会”)台州监管分局批准取得了金融许可证,并经浙江省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0005133211XY。本行经批准的经营期限为自 2012 年 8 月 6 日至长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

本行的母公司及最终母公司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经批准的经营范围主要包括: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理政策性银行、商业银行和保险公司、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的业务,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行管理层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行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行根据业务和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金融工具(附注四、4)等。

1 会计期间

本行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行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4 金融工具

###### 4.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分类和计量

当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 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同时确认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应向买方收取的应收款项。交易日, 是指本行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于初始确认时, 本行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

###### (1) 金融资产

本行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反映了本行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 本行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 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 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 那么该组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其他”, 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在确定一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考虑的因素包括: 以往如何收取该组资产的现金流、该组资产的业绩如何评估并上报给关键管理人员、风险如何评估和管理, 以及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金融工具(续)

##### 4.1 金融工具的确认为、分类和计量(续)

##### (1) 金融资产(续)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 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 本行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 本行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 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 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对债务工具和权益工具的分类要求如下:

##### (i)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 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等。债务工具的分类与计量取决于本行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金融资产的现金流量特征。

基于这些因素, 本行将其债务工具划分为以下三种计量类别:

- 以摊余成本计量: 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摊余成本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如果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且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 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 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同时并未指定该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那么该金融资产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不满足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 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做出, 不得撤销。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金融工具(续)

##### 4.1 金融工具的确认、分类和计量(续)

###### (1) 金融资产(续)

###### (ii)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本行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管理层已做出不可撤销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除外。

######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适用于衍生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以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行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但该指定应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计量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包含一项或多项将显著改变其现金流的嵌入衍生工具的金融负债。

由于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应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而确认的金融负债,当该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本行根据该转让收取的对价确认金融负债,并在后续期间确认因该负债产生的所有费用;在应用继续涉入法核算时,对相关负债的计量参见附注四、4.7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 4.2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本行改变其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得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重分类日,是指导致本行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的商业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金融工具(续)

##### 4.3 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 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 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行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 且代表了在有序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如不能满足上述条件, 则被视为非活跃市场。非活跃市场的迹象主要包括: 存在显著买卖价差、买卖价差显著扩大或不存在近期交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行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期权定价模型及其他市场参与者常用的估值技术等。在估值时,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这些估值技术包括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和/或不可观察输入值, 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

##### 4.4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对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 应当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i)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ii)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iii)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和负债的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并分别列示为“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实际利率, 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 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

本行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金融工具(续)

##### 4.4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续)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债务工具

与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之外, 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当期损益。本行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 并列示为“利息收入”。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 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 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 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 由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 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按照上一段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 本行应当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 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 计入留存收益。

##### 4.5 金融工具的减值

对于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行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预期信用损失, 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 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 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金融工具(续)

#### 4.5 金融工具的减值(续)

本行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种要素: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 阶段一: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 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一。
- 阶段二: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二。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参见附注六、27(1)信用风险。
- 阶段三: 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 其损失阶段划分为阶段三。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参见附注六、27(1)信用风险。

阶段一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阶段二和阶段三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所使用的参数、假设及估计, 参见附注六、27(1)信用风险。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 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且不应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行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 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 4.6 贷款合同修改

本行有时会重新商定或修改客户贷款的合同, 导致合同现金流发生变化。出现这种情况时, 本行会评估修改后的合同条款是否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金融工具(续)

##### 4.6 贷款合同修改(续)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发生了实质性的变化,本行将终止确认原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确认一项新金融资产,且对新资产重新计算一个新的实际利率。在这种情况下,对修改后的金融资产应用减值要求时,包括确定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增加时,本行将上述合同修改日期作为初始确认日期。对于上述新确认的金融资产,本行也要评估其在初始确认时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特别是当合同修改发生在债务人不能履行初始商定的付款安排时。账面价值的改变作为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

如果修改后合同条款并未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则合同修改不会导致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本行根据修改后的合同现金流量重新计算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修改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在计算新的账面余额时,仍使用初始实际利率对修改后的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 4.7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若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并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确认相应的负债。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已经全部或部分得以履行、取消或到期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部分。本行(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4 金融工具(续)

##### 4.8 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 同时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予相互抵销。抵销权应当不取决于未来事项, 而且在本行和所有交易对手方的正常经营过程中, 或在出现违约、无力偿债或破产等各种情形下, 本行均可执行该法定权利。

##### 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 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 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 年至 20 年	5%	4.75%至 31.67%
交通运输工具	5 年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 本行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 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 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行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行拥有或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 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行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 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无形项目的支出, 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房屋建筑物, 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 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 难以合理分配的, 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 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的余额, 在其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
计算机软件	2 年至 10 年

期末,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 8 抵债资产

受让的金融资产类型的抵债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 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抵债资产, 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资产负债表日, 非金融资产类型的抵债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 当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 对抵债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处置抵债资产时, 取得的处置收入与抵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抵债资产后转为自用的, 按转换日抵债资产的账面净值结转。

对于持有的抵债资产, 本行采用多种方式予以处置。抵债资产原则上不得自用, 确因经营管理需要将抵债资产转为自用的, 视同新购固定资产进行管理。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非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行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抵债资产以及其他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并计入当期损益。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 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 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10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行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 本行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以及企业年金缴费。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本行根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为员工建立补充设定提存退休金计划—企业年金。

本行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

##### 11 利润分配

向本行普通股股东分配的股利, 在该等股利获本行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于本行的财务报表内确认为负债。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本行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 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 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 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 作为资产单独确认, 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3 利息收入和支出

金融工具利息收入和支出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 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相关的会计政策, 请参见附注四、4 金融工具。

##### 1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本行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的控制权时点或时段内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行在客户取得相关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主要包括代理保险、商户收单、清算结算、债券承销收入等;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行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主要包括顾问和咨询、托管收入等。

##### 15 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包括其他综合收益) 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 本行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包括根据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及资产负债表日的适用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和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 如果本行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 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所得税(续)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 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 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 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当本行有法定权利以当期所得税负债抵销当期所得税资产,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归属于同一纳税主体和同一税务机关时, 本行将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否则,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及其变动额分别列示, 不相互抵销。

本行除了将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外, 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行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行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16 租赁

租赁, 是指在一定期间内, 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作为承租人

本行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 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 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6 租赁(续)

本行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 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 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 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 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 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行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行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 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行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 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行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本行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行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 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本行直接收取的财政贴息, 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8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要求发行人为合同持有人提供偿还保障, 即在被担保人到期不能履行合同条款支付款项时, 代为偿付合同持有人的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在担保提供日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之后, 负债金额按初始确认金额扣减担保手续费摊销后的摊余价值与对本行履行担保责任所需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孰高列示。与该合同相关负债的增加计入当年利润表。

##### 19 关联方

本行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或另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本行或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 或本行与另一方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被视为关联方。

##### 20 分部报告

本行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生产过程的性质、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 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行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 21 重大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

本行在运用附注四所描述的会计政策过程中, 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 本行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行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 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的基础上作出的。

本行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持续进行定期复核, 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 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 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且存在会导致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未来 12 个月出现重大调整的关键领域如下: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行在确定金融资产的分类时涉及的重大判断包括业务模式及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分析等。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重大会计估计和会计判断(续)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续)

本行在金融资产组合的层次上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考虑的因素包括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

本行在评估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时, 存在以下主要判断: 本金是否可能因提前还款等原因导致在存续期内的时间分布或者金额发生变动; 利息是否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成本和利润的对价。例如, 提前偿付的金额是否仅反映了尚未支付的本金及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 以及因提前终止合同而支付的合理补偿。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投资, 以及财务担保合同, 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大量的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客户的信用行为, 例如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附注六、27(1)信用风险具体说明了预期信用损失计量中使用的参数、假设和估计。

(3) 税项

本行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 某些交易最终的税务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行结合当前的税收法规及以前年度政府主管机关对本行的政策, 对税收法规的实施及不确定性的事项进行了税务估计。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 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2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1 年、2022 年分别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本行已采用上述准则解释编制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其对本行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税项

本行主要税种、主要税率及计税基础列示如下:

税种	税率/征收率	计税基础
企业所得税	2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3%	应纳税服务
城市维护建设税	5%	实缴增值税
教育费附加	3%	实缴增值税
地方教育费附加	2%	实缴增值税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8,759,435.76	9,392,592.5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法定存款准备金(i)	54,028,409.91	45,132,148.20
—超额存款准备金(ii)	4,711,412.92	13,674,717.54
小计	67,499,258.59	68,199,458.33
加: 应计利息	27,247.92	23,865.40
合计	67,526,506.51	68,223,323.73

(i) 法定存款准备金为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缴存的存款准备金, 此存款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于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当地中国人民银行的要求, 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 5.0%(2021: 5.0%)。

(ii) 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主要是用于资金清算。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国境内银行	153,810,989.09	262,682,499.02
加: 应计利息	40,986.61	28,497.09
合计	153,851,975.70	262,710,996.11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公司贷款和垫款		
— 一般公司贷款	26,153,892.88	23,448,385.56
个人贷款和垫款		
— 小微企业贷款	1,067,950,045.94	1,037,138,049.87
— 其他	<u>32,636,287.15</u>	<u>33,192,777.43</u>
总额	1,126,740,225.97	1,093,779,212.86
减: 信用减值准备	(31,321,126.39)	(28,890,249.56)
加: 应计利息	<u>2,997,052.31</u>	<u>3,036,340.18</u>
合计	<u>1,098,416,151.89</u>	<u>1,067,925,303.48</u>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制造业	12,590,000.00	1.12%	10,350,000.00	0.95%
批发和零售业	6,483,892.88	0.58%	6,196,692.88	0.57%
住宿和餐饮业	2,350,000.00	0.21%	3,300,000.00	0.30%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 质勘查业	1,350,000.00	0.12%	950,000.00	0.09%
农、林、牧、渔业	1,170,000.00	0.10%	720,000.00	0.07%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00,000.00	0.07%	350,000.00	0.0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50,000.00	0.06%	600,000.00	0.05%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360,000.00	0.03%	350,000.00	0.03%
教育业	200,000.00	0.02%	300,000.00	0.03%
建筑业	200,000.00	0.02%	100,000.00	0.01%
居民服务和其他服务业	-	-	231,692.68	0.02%
小计	26,153,892.88	2.32%	23,448,385.56	2.14%
个人贷款和垫款	1,100,586,333.09	97.68%	1,070,330,827.30	97.86%
贷款和垫款总额	1,126,740,225.97	100.00%	1,093,779,212.86	100.00%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138,206,951.21	12.27%	119,793,452.15	10.94%
保证贷款	869,282,433.07	77.15%	863,288,091.67	78.93%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12,785,841.69	10.01%	110,307,669.04	10.09%
— 质押贷款	6,465,000.00	0.57%	390,000.00	0.04%
合计	1,126,740,225.97	100.00%	1,093,779,212.86	100.00%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3) 已逾期贷款(未含应计利息)的逾期期限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含)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	154,720.20	12,518.04	-	167,238.24
保证贷款	7,309,154.89	4,395,224.92	1,095,630.15	22,999.29	12,823,009.25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	151,352.49	-	-	151,352.49
合计	7,309,154.89	4,701,297.61	1,108,148.19	22,999.29	13,141,599.98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 额的百分比	0.649%	0.417%	0.098%	0.002%	1.166%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逾期 3 个月以内 (含)	逾期 3 个月至 1 年 (含)	逾期 1 年至 3 年 (含)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13,888.86	285,773.48	45,061.18	-	344,723.52
保证贷款	4,480,498.59	2,380,940.01	1,958,126.92	-	8,819,565.52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700,000.00	-	-	-	700,000.00
合计	5,194,387.45	2,666,713.49	2,003,188.10	-	9,864,289.04
占发放贷款和垫款总 额的百分比	0.475%	0.244%	0.183%	-	0.902%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一天以上的贷款。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发放贷款和垫款(续)

(4) 贷款信用减值准备变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的信用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22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	(20,237,105.89)	(2,787,223.91)	(5,865,919.76)	(28,890,249.56)
转移:				
转移至阶段二	68,836.56	(144,093.38)	75,256.82	-
转移至阶段三	99,374.90	460,345.20	(559,720.10)	-
本年净计提	(251,946.15)	(564,889.87)	(5,417,839.10)	(6,234,675.12)
本年核销及其他	-	-	4,002,873.84	4,002,873.84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199,075.55)	(199,075.5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320,840.58)	(3,035,861.96)	(7,964,423.85)	(31,321,126.39)
	2021 年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合计
2021 年 1 月 1 日	(21,722,483.14)	(1,056,820.10)	(4,438,317.26)	(27,217,620.50)
转移:				
转移至阶段一	(8,685.49)	8,685.49	-	-
转移至阶段二	94,179.33	(169,436.15)	75,256.82	-
转移至阶段三	75,256.82	44,602.06	(119,858.88)	-
本年净转回/(计提)	1,324,626.59	(1,614,255.21)	(3,333,132.15)	(3,622,760.77)
本年核销及其他	-	-	2,113,096.85	2,113,096.85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	(162,965.14)	(162,965.14)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37,105.89)	(2,787,223.91)	(5,865,919.76)	(28,890,249.56)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固定资产

	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原值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66,982.57	456,330.00	6,723,312.57
本年增加	92,150.00	-	92,150.00
本年减少	(88,095.28)	-	(88,095.28)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271,037.29	456,330.00	6,727,367.29
本年增加	243,721.00	-	243,721.00
本年减少	(690,230.51)	-	(690,230.51)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824,527.78	456,330.00	6,280,857.78
累计折旧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181,778.25)	(163,060.85)	(5,344,839.10)
本年计提	(422,923.94)	(86,702.70)	(509,626.64)
本年减少	83,690.36	-	83,690.36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521,011.83)	(249,763.55)	(5,770,775.38)
本年计提	(208,824.98)	(86,702.70)	(295,527.68)
本年减少	637,177.93	-	637,177.93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092,658.88)	(336,466.25)	(5,429,125.13)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731,868.90	119,863.75	851,732.65
2021 年 12 月 31 日	750,025.46	206,566.45	956,591.91

于资产负债表日, 本行认为无需为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租赁

本行作为承租人的租赁情况

(1)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原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5,554,171.09
本年增加	2,188,937.24
本年减少	(1,120,900.96)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6,622,207.37</u>
本年增加	-
本年减少	(3,653,371.04)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968,836.33</u>
累计折旧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881,769.31)
本年增加	(1,641,745.69)
本年减少	1,120,900.96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3,402,614.04)</u>
本年增加	(1,218,973.30)
本年减少	3,653,371.04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968,216.30)</u>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2,000,620.03</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u>3,219,593.33</u>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租赁(续)

(2) 租赁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本金	2,163,840.00	2,619,184.26
租赁负债利息调整	<u>(353,415.85)</u>	<u>(444,807.60)</u>
合计	<u>1,810,424.15</u>	<u>2,174,376.66</u>

租赁负债按到期日分析——未经折现分析: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70,480.00	455,344.26
一至二年	270,480.00	270,480.00
二至三年	270,480.00	270,480.00
三至四年	270,480.00	270,480.00
四至五年	270,480.00	270,480.00
五年以上	<u>811,440.00</u>	<u>1,081,920.00</u>
未折现租赁负债合计	<u>2,163,840.00</u>	<u>2,619,184.26</u>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项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项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贷款信用减值准备	5,405,506.03	21,622,024.13	4,488,114.36	17,952,457.4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8,045.23	32,180.91	31,575.27	126,301.09
应付职工薪酬	<u>228,109.42</u>	<u>912,437.69</u>	<u>-</u>	<u>-</u>
合计	<u>5,641,660.68</u>	<u>22,566,642.73</u>	<u>4,519,689.63</u>	<u>18,078,758.52</u>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递延所得税资产(续)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变动

	2022 年		
	年初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年末余额
贷款信用减值准备	4,488,114.36	917,391.67	5,405,506.03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31,575.27	(23,530.04)	8,045.23
应付职工薪酬	-	228,109.42	228,109.42
合计	4,519,689.63	1,121,971.05	5,641,660.68

	2021 年		
	年初余额	计入当期损益	年末余额
贷款信用减值准备	4,362,813.07	125,301.29	4,488,114.36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14,230.40	17,344.87	31,575.27
合计	4,377,043.47	142,646.16	4,519,689.63

7 其他资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待摊费用	1,336,672.26	1,298,962.53
其他应收款项	850,422.06	386,979.96
应收利息	143,635.21	83,973.02
跨行清算款项	-	102,988,910.62
小计	2,330,729.53	104,758,826.13
减: 信用减值准备	(32,180.91)	(126,301.09)
账面价值	2,298,548.62	104,632,525.04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资产减值准备

		2022年			
附注六		年初余额	本年净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3	28,890,249.56	6,234,675.12	(3,803,798.29)	31,321,126.39
其他资产	7	126,301.09	(8,048.18)	(86,072.00)	32,180.91
合计		29,016,550.65	6,226,626.94	(3,889,870.29)	31,353,307.30

		2021年			
附注六		年初余额	本年净计提	本年核销及其他	年末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3	27,217,620.50	3,622,760.77	(1,950,131.71)	28,890,249.56
其他资产	7	56,921.59	69,379.50	-	126,301.09
合计		27,274,542.09	3,692,140.27	(1,950,131.71)	29,016,550.65

9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	93,240,000.00
加: 应计利息	-	55,000.00
合计	-	93,295,000.00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中国境内银行存放	35,137,062.50	-
加: 应计利息	194,694.44	86.37
合计	<u>35,331,756.94</u>	<u>86.37</u>

11 吸收存款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143,550,305.15	138,618,917.37
—个人客户	101,998,429.47	331,483,151.49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客户	164,980,623.10	219,229,795.15
—个人客户	643,387,459.40	528,202,986.88
小计	1,053,916,817.12	1,217,534,850.89
加: 应计利息	21,213,102.61	18,747,852.31
合计	<u>1,075,129,919.73</u>	<u>1,236,282,703.20</u>

12 应付职工薪酬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7,290,191.13	6,172,577.8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9,754.04	184,206.60
合计	<u>7,809,945.17</u>	<u>6,356,784.49</u>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应付职工薪酬(续)

(1) 短期薪酬

	2022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5,971,249.07	21,617,646.08	(20,464,710.42)	7,124,184.73
职工福利费	-	1,775,467.69	(1,775,467.69)	-
社会保险费				
一医疗/生育保				
险费	66,385.00	745,012.50	(738,000.00)	73,397.50
一工伤保险费	2,693.97	21,369.00	(22,256.97)	1,806.00
住房公积金	-	1,481,700.00	(1,481,70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132,249.85	371,079.07	(412,526.02)	90,802.90
合计	6,172,577.89	26,012,274.34	(24,894,661.10)	7,290,191.13
	2021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5,518,638.84	20,845,974.82	(20,393,364.59)	5,971,249.07
职工福利费	-	2,673,121.96	(2,673,121.96)	-
社会保险费				
一医疗/生育保				
险费	62,209.80	679,485.00	(675,309.80)	66,385.00
一工伤保险费	-	31,500.31	(28,806.34)	2,693.97
住房公积金	-	1,310,760.00	(1,310,760.00)	-
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138,462.26	456,419.90	(462,632.31)	132,249.85
合计	5,719,310.90	25,997,261.99	(25,543,995.00)	6,172,577.89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应付职工薪酬(续)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67,743.20	1,499,906.80	(1,468,990.00)	198,660.00
失业保险费	16,463.40	316,135.14	(85,004.50)	247,594.04
企业年金缴费	-	736,372.00	(662,872.00)	73,500.00
合计	184,206.60	2,552,413.94	(2,216,866.50)	519,754.04

	2021 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58,550.40	1,248,772.00	1,139,579.20)	167,743.20
失业保险费	12,311.40	70,639.00	(66,487.00)	16,463.40
企业年金缴费	67,915.00	744,988.00	(812,903.00)	-
合计	138,776.80	2,064,399.00	(2,018,969.20)	184,206.60

13 应交税费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538,711.54	2,245,840.84
应交增值税及附加	394,297.18	622,116.23
其他	68,581.59	58,616.69
合计	2,001,590.31	2,926,573.76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其他负债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转贷款借款(i)	20,000,000.00	-
跨行清算款项	9,338,144.14	-
其他应付款	752,584.58	605,541.94
递延收益(ii)	-	4,339,100.00
合计	<u>30,090,728.72</u>	<u>4,944,641.94</u>

(i) 于 2022 年度, 本行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获得支农转贷款借款, 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 元, 期限一年, 利率为 1 年期 LPR 减 75 个基点。

(ii) 应监管政策要求, 本行对中小微企业实施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 由此与央行签订协议收到的现金计入递延收益。

15 股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600,000.00	51.00%
浙江天新药业有限公司	4,800,000.00	8.00%
浙江杨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960,000.00	6.60%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20,000.00	5.20%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3,120,000.00	5.20%
浙江红石梁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2,940,000.00	4.90%
浙江金字机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940,000.00	4.90%
成都枫庭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940,000.00	4.90%
浙江龙圣华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2,880,000.00	4.80%
浙江和盈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2,700,000.00	4.50%
合计	<u>60,000,000.00</u>	<u>100.00%</u>

16 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行章程, 本行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 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 或者增加实收资本。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7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根据财政部 2012 年 3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 号)足额计提一般风险准备。该办法要求金融企业根据风险资产余额的一定比例通过税后利润分配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用于部分弥补尚未识别的可能性损失, 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5%。本行按照上述规定对风险资产项目余额按 1.5%计提一般风险准备。

18 利润分配

(i) 提取盈余公积

本行 2022 年按照净利润的 10%提取盈余公积人民币 1,714,254.76 元(2021 年: 人民币 1,383,858.40 元)。

(ii) 一般风险准备

本行 2022 年末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1 年: 人民币 1,792,119.35 元)。

(iii) 分配现金股利

根据 2022 年 6 月召开的本行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本行向全体股东宣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4,800,000.00 元(2021 年: 人民币 5,400,000.00 元)。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利息净收入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48,668.61	768,453.2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25,601.97	1,651,462.48
发放贷款和垫款	<u>89,628,296.75</u>	<u>88,260,774.88</u>
利息收入小计	<u>91,602,567.33</u>	<u>90,680,690.60</u>
利息支出		
向中央银行借款	(890,000.00)	(1,407,895.83)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549,478.97)	(978,826.06)
吸收存款	(25,109,323.30)	(27,076,236.46)
租赁负债	<u>(91,391.75)</u>	<u>(224,366.99)</u>
利息支出小计	<u>(26,640,194.02)</u>	<u>(29,687,325.34)</u>
利息净收入	<u>64,962,373.31</u>	<u>60,993,365.26</u>

20 其他收益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i)	4,364,215.76	1,409,733.29
个税返还	<u>17,697.31</u>	<u>-</u>
合计	<u>4,381,913.07</u>	<u>1,409,733.29</u>

(i) 2022 年, 应监管政策要求, 本行对中小微企业实施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 由此获得央行补助, 根据《继续实施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政策》(银发[2021]81号), 本行将人民币 4,331,544.76 元计入其他收益;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两项直达货币政策工具转换和接续持续支持小微企业发展有关事宜的通知》(银发[2021]344 号)要求, 本行将人民币 32,671.00 元计入其他收益。

2021 年, 应监管政策要求, 本行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有关事项的通知》(银发[2020]124 号)要求, 对中小微企业实施阶段性延期还本付息, 由此获得央行补助, 本行将人民币 1,357,475.72 元计入其他收益。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1 业务及管理费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员工成本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617,646.08	20,845,974.82
—职工福利费及社会保险费	6,575,963.13	6,759,266.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1,079.07	456,419.90
小计	28,564,688.28	28,061,660.99
业务费用	4,035,131.26	4,041,433.75
折旧和摊销费用	1,790,533.91	2,883,616.58
咨询服务费	927,738.24	1,051,236.49
办公费用	459,686.40	446,200.00
其他	2,597,734.65	1,877,376.19
合计	38,375,512.74	38,361,524.00

22 信用减值损失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发放贷款和垫款	6,234,675.12	3,622,760.77
其他资产	(8,048.18)	69,379.50
合计	6,226,626.94	3,692,140.27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	6,994,490.88	4,845,542.48
递延所得税	<u>(1,121,971.05)</u>	<u>(142,646.16)</u>
合计	<u>5,872,519.83</u>	<u>4,702,896.32</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税前利润	<u>23,015,067.42</u>	<u>18,541,480.28</u>
按照法定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5,753,766.86	4,635,370.07
以下项目的税务影响		
—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52,462.14	(13,418.36)
— 不可抵扣支出	<u>66,290.83</u>	<u>80,944.61</u>
所得税费用	<u>5,872,519.83</u>	<u>4,702,896.32</u>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u>17,142,547.59</u>	<u>13,838,583.96</u>
加: 信用减值损失	6,226,626.94	3,692,140.27
折旧与摊销	1,790,533.91	2,883,616.58
非经营活动产生的利息支出	91,391.75	224,366.99
处置非流动资产(收入)/支出	(850.78)	4,40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121,971.05)	(142,646.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56,520,761.05	(131,389,668.7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	<u>(193,441,848.89)</u>	<u>181,234,116.98</u>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2,792,809.48)</u>	<u>70,344,914.81</u>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167,281,837.77	285,749,809.15
减: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285,749,809.15)</u>	<u>(223,699,703.17)</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增加额	<u>(118,467,971.38)</u>	<u>62,050,105.98</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759,435.76	9,392,592.59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4,711,412.92	13,674,717.54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 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u>153,810,989.09</u>	<u>262,682,499.02</u>
合计	<u>167,281,837.77</u>	<u>285,749,809.15</u>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分部报告

鉴于本行的经营规模及业务品种的情况, 本行对所经营的信贷业务及资金管理业务按商业银行业务统一进行管理, 同时, 本行的经营地区主要为台州市。因此, 本行确定为一个经营分部, 无需披露业务分部及地区分部信息。

2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如果一方有能力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的财务和经营决策产生重大影响, 或一方能够与另一方或多方同受一方控制, 均被视为存在关联关系。个人或企业均有可能成为关联方。

(i)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母公司及其出资额和出资比例列示如下:

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
业务性质:	银行及金融服务业
注册资本:	人民币 43,782,418,502.53 元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银行”)对本行的持股比例及表决权比例均为 51%, 为本行最终控制方。

(ii)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存在关联方交易的持有本行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子公司, 及同受民生银行控制的公司

名称	与本行关系
普洱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榆林榆阳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蕺江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浙江天新药业有限公司	股东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浙江大自然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浙江红石梁集团热电有限公司	股东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关联方关系(续)

(ii)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续)

名称	与本行关系
浙江龙圣华橡胶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
浙江杨帆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方
浙江红石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主要为关键管理人员。

(2) 关联交易

(i) 定价政策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交易, 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其定价原则参考与独立第三方的交易。

(ii) 与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利息收入	932,598.98	580,289.30
利率范围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0.72%	0.72%至 2.23%
业务及管理费-核心系统服务费	236,086.40	250,000.00
-企业年金托管费	1,961.00	-

(iii) 与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44,477,219.81	260,957,716.87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关联交易(续)

(iv) 与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金额如下: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利息收入	159,027.77	697,904.17
利息支出	11,351,952.46	1,444,182.35
利率范围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90%至 2.45%	2.23%至 2.9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5%	1.95%至 2.90%
—吸收存款	0.44%至 2.80%	0.44%至 2.80%

(v) 与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之间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35,137,062.50	-
吸收存款	99,910,270.99	65,834,104.94

(vi)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金额如下:

	<u>2022 年度</u>	<u>2021 年度</u>
支付薪酬	2,162,890.97	2,290,739.79
利息支出	97.50	4,357.23
利率范围		
—吸收存款	0.25%	0.30%至 3.93%

(vii)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余额如下:

	<u>2022 年 12 月 31 日</u>	<u>2021 年 12 月 31 日</u>
吸收存款	12,602.38	686,353.85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27 金融风险管理

本行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 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和操作风险。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本行的客户或交易对手不能或不愿履行与本行所订合约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业务。此外资金业务等也存在信用风险。

本行董事会对本行的信用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负责审议、批准并监督实施全行信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的设置、各项信用风险具体管理制度及政策。

在董事会和信贷审查委员会的领导下, 本行的信用风险日常管理职能由风险管理部负责。

风险管理部作为信用风险管理和全行授信业务管理部门, 主要工作如下: (1)负责全行授信政策的制订, 确定全行信贷政策、投向; (2)实施全行信贷制度管理, 起草、修订相关业务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 (3)负责全行统一授信管理, 按制度实施统一授信; (4)负责全行授信业务的准入审核及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的组织、管理及相关工作, 提出授权管理建议; (5)负责建立授信放款、授信后管理和不良资产清收制度体系, 并具体负责授信放款的审查和授信后管理的推动、实施和监督; (6)负责不良资产的快速清收; (7)参与全行授信业务检查的组织推动工作, 落实相关检查制度和检查计划; (8)负责全行授信业务质量监测, 开展授信尽职检查; (9)对授信业务审批进行监测、监督、评价, 做好不良信贷资产管理相关工作; (10)负责全行信贷管理系统管理、信贷登记咨询系统管理、信贷信息管理、征信管理和业务档案管理, 做好信贷统计分析、信贷从业资格管理和业务培训等工作。

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 管理的核心内容是加强信用风险信息披露, 尽可能减少本行信贷管理人员、本行信贷人员与客户之间因信息不对称造成的风险隐患。本行信用风险监控主要措施和主要做法有: (1)风险管理部对信贷风险的日常管理与监管; (2)风险管理部在资产保全过程中的风险贷款案例编报和信息反馈; (3)风险管理统筹安排对业务部门发放的贷款实施贷后检查; (4)开展各种形式的信贷专项检查。

此外, 根据银监会发布的《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贷款风险分类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07)54号)和中国人民银行发布的《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全面推行贷款质量五级分类管理的通知》(银发(2001)416号)的规定, 本行将贷款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及损失五级。本行的贷款风险评级体系对应原银监会的贷款五级分类, 并且依据相关要求, 本行贷款风险评级为每季度一次。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风险管理部持续地评价信贷的可回收性, 并根据本行的信贷政策计提相应贷款损失准备。另外, 风险管理部定期审核贷款的预计现金流现值, 以审查贷款损失准备的充足合规性, 同时亦严格遵守原银监会相关法规的规定, 定期对贷款损失准备计提的充分性进行评估, 以确保遵守银监会的有关规定。

(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行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将需要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金融工具划分为三个阶段, 并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 以及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本行进行金融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减值测试的方法包括风险参数模型法和现金流折现模型法。对于划分为阶段一和阶段二的金融资产, 适用风险参数模型法; 划分为阶段三的金融资产, 适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

本行基于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将各笔业务划分入三个风险阶段,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金融工具三个阶段的主要定义列示如下:

第一阶段: 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二阶段: 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第三阶段: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需确认金融工具在剩余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标准:

- 五级分类为关注类的贷款;
- 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 借款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 整体盈利能力明显下降, 财务状况不佳;
- 重大不利变化或事件对债务主体偿还能力产生负面影响;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的定义*

为评估金融资产是否发生信用减值, 本行一般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五级分类为次级、可疑或损失类的贷款;
- 金融资产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 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除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以外,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金融工具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行对不同的金融工具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概率(PD)、违约损失率(LGD)及违约风险敞口(EAD)三个关键参数的乘积加权平均值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 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行的违约概率依赖于母公司中国民生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参数, 结合村行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债务人时点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根据业务产品以及担保品等因素的不同, 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行的违约损失率参考阶段三已减值贷款的减值计提比例;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预期违约时的表内和表外风险暴露总额, 敞口大小考虑了本金、利息、表外信用风险转换系数等因素, 不同类型的产品有所不同。

*预期信用损失中包含的前瞻性信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行母公司民生银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与预期信用损失相关的关键经济指标, 如国内生产总值(GDP)同比增长率、消费者物价指数(CPI)同比增长率、广义货币供应量(M2)同比增长率等, 并对各项指标定期进行评估, 选取最相关指标进行估算; 通过构建计量模型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之间的关系, 以确定这些指标历史上的变化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结合宏观数据分析及专家判断确定乐观、基准、悲观的情景及其权重, 从而计算加权平均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行根据信贷资产的风险特征, 包括但不限于客户类型、资产质量、行业分布、信用状况、及剩余期限等, 在评估本行母公司民生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合理性基础上, 选取和适用本行母公司对应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前瞻性信息。

*阶段三金融资产的未來现金流预测*

本行对阶段三金融资产使用现金流折现模型法(“DCF”)计量预期信用损失。DCF 基于对未来现金流入的定期预测, 估计损失准备金额。本行在测试时点预计与该笔资产相关的未来各期现金流入, 并按照一定的折现率折现, 获得资产未来现金流入的现值。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i)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对应资产的情况下, 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金融资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767,070.75	58,830,731.1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3,851,975.70	262,710,996.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98,416,151.89	1,067,925,303.48
其他金融资产	<u>168,798.85</u>	<u>103,333,562.51</u>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1,311,203,997.19</u>	<u>1,492,800,593.24</u>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体系

(1) 信用风险(续)

(iii)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账面余额			合计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9,767,070.75	-	-	59,767,070.75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3,851,975.70	-	-	153,851,975.70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25,317,237.48	100,000.00	803,892.88	26,221,130.36	(454,500.00)	(29,000.00)	(443,892.88)	
— 个人贷款和垫款	1,083,312,998.12	11,143,074.13	9,080,085.67	1,103,536,147.92	(19,480,183.93)	(3,231,873.87)	(7,681,575.71)	
其他金融资产	171,289.76	6,055.00	23,635.00	200,979.76	(5,530.91)	(3,269.00)	(23,391.00)	
合计	1,321,420,561.81	11,249,129.13	9,897,613.55	1,342,567,304.49	(19,940,214.84)	(3,264,142.87)	(8,148,949.59)	
							(31,353,307.30)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ii) 金融工具信用质量分析(续)

2021年12月31日,金融工具风险阶段划分如下:

	账面余额			合计	预期信用减值准备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8,830,731.14	-	-	58,830,731.14	-	-	-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 融机构款项	282,710,996.11	-	-	282,710,996.11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 —个人贷款和 —垫款	23,442,934.61	-	86,692.88	23,509,627.49	(453,222.77)	-	(49,173.01)	(502,395.78)
其他金融资产	1,055,543,527.99	10,378,576.45	7,389,821.11	1,073,305,925.55	(19,783,893.12)	(2,787,223.91)	(5,816,746.75)	(28,387,863.78)
合计	1,03,340,203.77	87,064.83	32,595.00	103,459,863.60	(53,464.02)	(43,476.07)	(29,361.00)	(126,301.09)
合计	1,503,888,393.82	10,465,641.28	7,483,108.99	1,521,817,143.89	(20,290,569.91)	(2,830,699.98)	(5,895,280.78)	(29,016,550.85)

2021年12月31日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iv)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发放贷款和垫款(未含应计利息)的信用风险基于风险阶段和担保方式评估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信用贷款	137,865,812.97	119,364,828.34
保证贷款	849,492,871.12	847,177,625.0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12,034,489.20	109,267,669.04
— 质押贷款	6,240,000.00	140,000.00
小计	<u>1,105,633,173.29</u>	<u>1,075,950,122.42</u>
第二阶段		
信用贷款	173,900.00	83,900.29
保证贷款	10,244,174.13	9,704,676.16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600,000.00	340,000.00
— 质押贷款	225,000.00	250,000.00
小计	<u>11,243,074.13</u>	<u>10,378,576.45</u>
第三阶段		
信用贷款	167,238.24	344,723.52
保证贷款	9,545,387.82	6,405,790.47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151,352.49	700,000.00
小计	<u>9,863,978.55</u>	<u>7,450,513.99</u>
合计	<u>1,126,740,225.97</u>	<u>1,093,779,212.86</u>
已发生信用减值贷款的抵质押物覆盖敞口	<u>142,865.81</u>	<u>367,772.72</u>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股票价格及其他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可能导致本行的风险。本行的市场风险主要源于利率风险。

本行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 确保本行有效地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市场风险。董事会负责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的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市场风险, 定期获得市场风险性质和水平。

本行对市场风险的计量办法包括但不限于利率敏感性分析等, 并已初步建立市场风险的定期分析报告和重大事项的临时报告制度, 及时向经营管理层报告市场风险最新情况。

在监控总体非衍生金融工具、金融资产及负债利率风险方面, 本行在假设收益曲线并无不对称变动以及固定的资产负债表情况下, 定期计量利息净收入对市场利率升降的敏感性。假设各货币收益率曲线于 1 月 1 日平行移动 100 个基点, 对本行及本行之后一年的净利息收入的潜在影响分析如下:

	本行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损失)/收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收益/(损失)
收益率曲线向上平移 100 个基点	(494,462.48)	1,095,287.18
收益率曲线向下平移 100 个基点	494,462.48	(1,095,287.18)

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的基本政策是通过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商业银行可以承受的合理范围内, 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率的最大化。具体包括: (一)建立并不断完善市场风险制度体系, 设计并不断优化市场风险管理流程, 开发并不断改进市场风险计量方法与技术, 持续提升市场风险管理能力。(二)根据本行的市场风险管理能力和资本实力, 制定执行市场风险经营策略, 确保在合理的市场风险水平之下安全、稳健经营。(三)评估市场风险的经营效果, 根据风险调整后的收益进行业绩评价和经营分析, 以支持资本和各项资源的优化配置。(四)确保本行市场风险管理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2)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本行利率风险敞口,根据合同约定的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账面净额列示。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786,683.68	56,739,922.83	-	-	-	67,526,606.5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0,988.61	153,810,989.09	-	-	-	153,851,977.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2,997,052.31	235,571,286.00	471,681,190.59	386,388,690.06	1,777,942.93	1,098,416,151.88
其他金融资产	168,798.85	-	-	-	-	168,798.85
<b>金融资产合计</b>	<b>11,993,521.45</b>	<b>449,122,097.92</b>	<b>471,681,190.59</b>	<b>386,388,690.06</b>	<b>1,777,942.93</b>	<b>1,319,963,432.95</b>
<b>金融负债</b>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94,694.44)	(35,137,062.50)	-	-	-	(35,331,756.94)
吸收存款	(21,213,102.61)	(628,761,266.38)	(143,786,895.20)	(281,369,666.54)	-	(1,075,129,919.73)
租赁负债	-	-	(28,303.02)	(905,212.07)	-	(1,810,424.15)
其他金融负债	(10,098,588.87)	-	-	-	-	(10,098,588.87)
<b>金融负债合计</b>	<b>(31,496,365.92)</b>	<b>(683,898,327.88)</b>	<b>(144,012,188.22)</b>	<b>(282,274,878.61)</b>	<b>(678,909.06)</b>	<b>(1,122,360,689.69)</b>
<b>利率敏感资产缺口总计</b>	<b>(19,502,844.47)</b>	<b>(215,776,229.96)</b>	<b>327,669,002.37</b>	<b>104,113,811.45</b>	<b>1,099,033.87</b>	<b>197,602,743.26</b>

##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 (2) 市场风险(续)

## 利率风险(续)

	2021年12月31日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9,416,457.99	58,806,885.74	-	-	-	68,223,323.7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8,497.09	262,882,499.02	-	-	-	262,710,996.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3,036,340.18	245,675,327.22	508,129,351.56	308,183,219.22	4,901,065.30	1,067,925,303.48
其他金融资产	103,333,582.51	-	-	-	-	103,333,582.51
金融资产合计	115,814,867.77	567,164,891.98	508,129,351.56	308,183,219.22	4,901,065.30	1,502,193,166.83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000.00)	-	(93,240,000.00)	-	-	(93,295,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6.37)	-	-	-	-	(86.37)
吸收存款	(18,747,852.31)	(540,478,844.13)	(97,342,876.17)	(589,713,130.59)	-	(1,236,282,703.20)
租赁负债	-	-	(378,014.62)	(898,181.02)	(898,181.02)	(2,174,376.66)
其他金融负债	(605,541.94)	-	-	-	-	(605,541.94)
金融负债合计	(19,408,480.62)	(540,478,844.13)	(180,980,890.79)	(590,611,311.61)	(898,181.02)	(1,332,357,708.17)
利率敏感度缺口总计	96,406,377.15	26,685,947.85	327,189,460.77	(284,428,092.39)	4,002,884.28	189,835,477.66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 用于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其他资金需求的风险。本行的流动性及资金管理目标是确保能于到期时满足一切可预见的资金承诺及提取存款的要求。

本行财务会计部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整体的流动性管理, 按规定维持充裕的流动资金, 并管理资产、负债结构及承诺的流动资金结构, 使现金流达到适当的平衡, 并能在到期时提供全部所需资金。

财务会计部及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负责指定本行流动性管理政策, 统筹全行资产负债组合, 负责保持各项风险指标达到监管要求, 负责审定资产或负债调整方法和措施, 负债制订流动性压力测试方案, 确保全行业务稳健发展。

本行流动性管理的基本原则是: 统一领导、集中管理、实时监控、动态调整。

本行流动性管理的主要政策是:

- 采取稳健策略, 确保在任何时点都有充足的流动性资金用于满足对外支付的需要。
- 以建立合理的资产结构为前提, 保持分散而稳定的资金来源, 同时持有一定比例的信用等级高, 变现能力强的流动性资产组合作为储备。

本行的资金来源大部分为吸收的客户存款和实收资本金。客户存款金额自开业以来持续增长, 种类和期限多样化, 因而成为稳定的资金来源。

本行在经营管理中降低流动性风险的具体措施:

- 通过组合和吸收各项存款增加本行负债业务来源, 确保负债业务平稳增长。
- 加大对定期存款的考核力度, 鼓励各业务部门积极吸收中长期存款, 引导本行负债结构向稳定性强的业务转移。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3) 流动性风险(续)

下表为本行的金融负债按未经折现的预计合同现金流量的剩余到期日分析:

	2022年12月31日					合计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吸收存款	(245,548,734.62)	(341,792,461.46)	(68,344,500.17)	(157,147,785.04)	(300,544,595.74)	(1,113,378,077.03)
租赁负债				(270,480.00)	(1,081,920.00)	(2,163,840.00)
其他金融负债	(10,088,588.87)	-	-	-	-	(10,088,588.87)
金融负债合计	(255,637,303.49)	(377,171,803.98)	(68,344,500.17)	(157,418,265.04)	(301,626,515.74)	(1,181,009,828.42)
	2021年12月31日					
	实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555,000.00)	(93,734,444.44)	-	(94,289,444.4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	(88.37)	-	-	-	-	(88.37)
吸收存款	(470,102,088.86)	(43,315,408.85)	(52,893,082.64)	(103,070,755.13)	(615,390,818.21)	(1,284,772,134.89)
租赁负债				(455,344.28)	(1,081,920.00)	(2,619,184.28)
其他金融负债	(605,541.94)	-	-	-	-	(605,541.94)
金融负债合计	(470,707,697.17)	(43,315,408.85)	(53,448,082.64)	(197,260,548.83)	(616,472,738.21)	(1,081,920.00)
						(1,382,286,391.70)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4) 操作风险

本行将操作风险定义为由于不完善或失灵的内部程序、人员和系统, 或外部事件导致损失的风险。除了一般操作风险外, 本行将会计风险、计算机管理、安全保卫和法律风险列入广义的操作风险范畴。对此, 2022 年本行围绕操作风险管理主要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进一步通过加强员工操作风险管理, 一是加强业务培训和道德教育提高全行人员综合素质、风险防范意识, 规范业务操作。根据不同时期、时点和内外部相关政策, 建立了内部激励约束机制, 并不断完善本行考核方案, 激发了广大员工的工作热情和积极性。加大员工队伍的培养, 积极参与监管单位、税局、财政组织的各项学习和培训会议; 二是全面开展内控风险排查, 明确规定营业部及各业务部门排查的重点环节, 对排查中发现的问题, 提出整改意见并上报。配合内部、外部机构、监管单位等开展了各经营条线的检查、对统计工作的自查、信息科技风险巡查等、通过一系列检查、巡查、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反馈和整改, 强化了内控、操作和流程管理。

进一步加强计算机系统操作风险管理, 指定了《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计算机管理制度》、《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管理方法》、《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计算机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办法, 明确操作规定, 提高 IT 风险防范意识。

(5) 资本管理

本行按照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按照银保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资本充足率的计算, 计算结果满足相关监管要求。

银保监会要求商业银行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 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 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7.50%, 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8.50%, 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 10.50%。

浙江天台民生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2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金融风险管理(续)

(5) 资本管理(续)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行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行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行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是在满足法定监管要求的基础上, 根据实际面临的风险状况, 参考先进同业资本充足率水准及本行经营状况, 审慎确定资本充足率目标。

2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行不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及应收款项等。

本行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存放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吸收存款及应付款项等。

由于以上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大部分的到期日均在一年以内或者均为浮动利率, 其账面价值接近其公允价值。

29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 本行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